

## 书香处处

\*\*\*\*\*

温以诺。《中色神学纲要》。加拿大：恩福协会，1999。



区宝燕

(香港教牧)

**1) 内容简介**

温以诺教授的「中色神学」被形容为对本色化神学作出崭新和重要的尝试，所谓「中色神学」，就方法论而言，是由中国信徒用中文词汇及观念，以三一神为对象，依圣经为根据，以中国文化为架构，探讨中国人所关切的问题，采中式构思法及综式治学法，具体而科学地作神学研究，探讨一切有关神人本性及其受造一切的关系(页 61)。现将温教授「中色神学」之内容表列如下：

项目	内容要点	
中色神道论：亲情神学	从本体而言，神是独一真神，但又以三个不同位格存在，三位之间在完美的爱中，以最强的亲情关系相互交往，合同契合，相辅相成之完美境界，谓之「亲情神学」。	
中色人道论	中色神学强调要从对神的认识去了解人(又可称为「拟神法」)，即所谓「模神论」(Theo-morphism)。温教授认为人类是按着三一神形像而造，故人是万物之灵，能与有位格的神、天使及他人作心灵上的沟通，有高度的知识能力，有自由意志、高尚情操及有群体生活的需要。	
中色救恩论	恩情神学	三一真神在创造、统治、管理、救赎、复和等多次多方显出祂的恩情，这种对神与

		人界及自然界具有深厚恩约关系的神学了解，可称为「恩情神学」。
	荣辱救恩论	相信并接受救恩的人，在基督里复得神的形像，成新的创造，得尊荣作神儿女，日后更与再来的基督一同作王，同享尊荣。这样从荣辱的角度去了解及讲解救恩真理的神学认识，便是「荣辱救恩论」。
	复和神学	圣子流血舍身，藉十架成就和平，使神与人和好，人与人和睦，人与自然和谐如初，从这角度去重申救恩真理的神学思路，称为「复和神学论」。
	神道救恩论	「天人合一基督论」、「天人合一圣经论」及「天人合一释经论」都与得救的真理有关，可称为中色的「神道救恩论」。
	境界神学论	是探讨三一真神(即「神界」)，与三界(即人界、天使界、自然界)相互交往及连带结果的研究。
	中色伦理论	温教授以三点概括之：三合之方、三界互通及奉行七道。
	中色属灵论	最特别之处是不以「信徒成圣」视作仅为圣灵的工作，顾及三位一体神在信徒成圣的真理上，是同工合作的。
中色家庭神学论	家庭神学论	包括五项理论要点：神观、人观、救恩观、教会观及末世观；及四项原则：关系论、生活论、意识论及运作论。
	家庭延伸神学论	类同西式神学之「差传论」，是藉三一神观探讨差传的问题，结论是：差传源自三一真神。差传是宣告父国降临(差传是信心的行动)，带来圣子的生命(差传是爱心的行动)，是靠圣灵作见证(差传是盼望的行动)。

## 2) 评估：

温教授的中色神学在华人神学「本色化」道路上，的确走了很重要的一步，他以中国人的视野，建构整套神学思想，系统清晰明确，提纲挈领地勾画出一个颇为整全的图画。温教授很了解华人的特性及文化，故能够将中国人的文化与神学结合。他并非为将神学本色化而本色化，而是在向华人传福音的大前提下将中国文化融会于他的神学思想中，他的努力为华人神学界立下好榜样。

温教授充份掌握中国人对「天」观念的重视，以「天」和「人」作为建构神学的进路，将救恩论比作「天人合一」，家庭神学比作「天下一家」，这些都是很好的入手点。另外，温教授亦能掌握中国人的直觉及演绎的思维方法，故常以图像及图表将描象的观念具体化。同时，温教授亦深知道中国人着重关系，讲求「和合」，故他的神学思想亦强调「既此亦彼」，强调神的慈爱，所以有亲情神学、恩情神学、复和神学及家庭神学等。另外，荣辱救恩论及境界神学，都是切合中国人的文化而建构的。此外，温教授采用宏观、多向度、多处境来作研究，就如他在讨论家庭神学时，从差传的角度提供丰富的资料，讨论属灵观时，提及属灵争战等课题，实在令人大开眼界。

然而，温教授的论点亦有值得相榷之处。首先，温教授在论及亲情神学时指出：「『三位一体』的真理，具有『三位丰满性』的特色，是融合讲求性情、顾全关系、家庭本位的中国文化与圣经真理的体验。」在此，虽然圣经常以夫妻、父子等关系来比喻神与人的关系，主耶稣也以父与子来描述自己与父神的关系；可是，三位一体的真理根本就是奥秘，世上没有任何关系或者事物可以完全地表达。而且，神是三而一，一而三，如果太强调三位之间的关系，甚至以中国文化中的人际关系来描述三位之间的关系，强调其中有亲情，这会否形成偏差呢？我们又应该如何根据这亲情关系来描述圣灵与圣父及圣灵与圣子的关系呢？诚然，中国人是较容易理解「既此亦彼」的神道观；但也不表示中国人可以运用实存的各种关系来完全解释三一真理的奥秘。

在人道论中，温教授以「模神论」来了解人；换句话说，就是以神的本性来了解人，这无疑可以让人对自己的本性有更多了解，减少人的自卑心态；但这亦可能会将人神化，神既是完美无缺，若以此来理解人，就会走向自夸，将人的地位过份提升；或者走向另一个极端，就是让人的软弱扭曲神的完美。虽然圣经中常常用拟人法来描述神，但大都是写作上的表达，若强调以「模神论」去了解人，则容易造成危险。而且温教授批评西方神学传统「常取拟人法(*anthropo-morphism*)，用人类知、情、意等性情去描绘及了解神。」(页 101) 这样的说法似有偏颇，事实上是因为有限的人很难了解神，故神向人启示祂自己的其中一个方式，就是在圣经中常常运用拟人法来描绘祂自己，从而帮助有限的人来了解独一无二和超越的神，至于「道成肉身」更是这种拟人法被发挥到淋漓尽致的明证。

在中色救恩论中，温教授虽掌握中国人重视「天」的观念，但这观念相当复杂，而且掺杂多神的思想，是否能够将中国人的「天」等同基督教的神？再者，以「天人合一」来描述「道成肉身」亦有不尽不实之嫌，皆因后者是神降世为人，成为肉身，并非神与人之结合体。

温教授的论点中，最值得相榷的可能是他的恩情神学，当中似乎过份强调神的慈爱及祂对三界的恩情，对人的罪性着墨不多。温教授指「『中色救恩论』是涵括传统西方救恩论对罪的认识及教导，而非以前者代替后者。」可惜的是，在他整个「中色救恩论」中，都未能看出清楚的罪观，当中没有指出罪的定义，并人所以被定罪的因由。西方系统神学中的救恩论并非如温教授所言只「强调罪的可怕性，犯罪恶果的严重性及破坏力等。」(页 120)「罪的性质」的讨论在西方系统神学中是一个重要的课题，例如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就如此写道：「罪是没有满足或违犯神的律法。」这是西方系统神学对罪的定义的其中一个解说。中国人并非完全缺乏罪的观念，对中国人而言，罪是指触犯了刑法，故一般人皆认为自己既然没有犯法，便没有罪，故也不明白罪带来的严重后果，如此大大削弱了救恩的必须性。故向中国人传福音时，解释清楚圣经中「罪」的定义是有其必要性的；否则，所传的福音便不完整。温教授认为「西方来华宣教士动辄借用西方文化传统观念及布道时斥责『罪』，并宣判『死』之传统方法，最教华人气愤、反感，难于接受，因此有探讨『中色救恩论』的必要。」(页 116)这大概是此论所以「重视神内在亲情外显恩情，信实守诺的恩约，关怀顾念的恩爱」(页 116)的原因。然而，这是否避重就轻呢？这样做会否令宝贵的救恩变成「廉价的救恩」？人若只看到神的慈爱，而忽略祂的公义，会否变成滥用神的爱？人若不知罪、认罪，又怎能体会神的慈爱有多伟大呢？神的慈爱固然重要，但若祂没有公义，人若不认罪，并靠着神的赦罪之恩对付清楚自己的罪，则世界只会继续混乱，人则永远受苦。

在温教授的中色救恩论中，又有所谓「荣辱救恩论」，是针对华人注重荣辱而提出的。温教授认为华人对「『荣辱救恩论』的了解及接纳性，应比『罪人沉沦，因信称义』的西洋救恩论更强。」(页 124)他更指出「不少西方学者及西化了的东方信徒，把内容丰富而内蕴极深的救恩真理，减成「因信称义」的唯一方程式，是犯了衰减主义 (reductionism) 的错误」(页 124)，故他认为「『因信称义』是圣经真理，在信徒培训深造中不可忽略，但切忌在华人信主的过程中，多加不必要的阻碍」(页 124)。这说法似乎有值得商榷之处，首先「因信称义」的道理指出人是因着神的恩典，白白称义的 (罗 3:24)，这道理虽然有其难明之处，但这确实是真理，是罪人的福音，亦能避免使人以为救恩是可以凭一己之力赚取的，以免过份高举人在得救过程中所尽的责任。再者，既然明知华人注重荣辱，顾全「面子」，就更应该让他们透过认识「因信称义」的道理，明白自己的罪及无力自救，以致能够将骄傲粉碎，彻底地降服于神；更何况「称义」是在恢复神形像和得荣耀以先，当人知罪，又体会神「白白的救恩」，就更能明白末后完全得荣耀的恩典是何等可贵。因此，「因信称义」这个难解的神学论题可以不需在传福音过程中指出，但其核心内容却需要深入浅出地表达，否则所传的福音恐怕会变得不尽不实。

另外，在复和神学论中，温教授指出借着基督在十字架上的舍身，「才使神与人和好」，这里似乎有点混淆。始祖犯罪之后，是他们主动逃避神，而不是神避开他们，约 3:20 也指出：「凡作恶的便恨光，并不来就光，恐怕他的行为受责备。」因此，事实应是罪令人离开神，与神决裂，基督的救赎是让人的罪得赦，可以重新与神和好，故复和应是指人与神和好，而不是「使神与人和好」。

最后，在家庭神学论的末世观中，温教授认为圣经的「天国」有极重的「家庭」意味，「『天国』的家庭性质是华人迫切需要的福音」(页 171)，这可能容易造成误导，让人以为在天国中也有家庭关系，就像福音书中撒都该人的误解。

### 3) 总结

温教授的研究相当全面，架构亦清晰，颇能整合中国文化与基督教信仰，只是在整合某些神学观念与中国文化时，显得较为牵强。

---

《环球华人宣教学期刊》第二期，**2005**。

(本文乃作者于 **2003** 年间，在建道神学院研究院进修道学硕士时的书评)